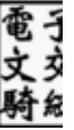
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劉錦英
電話：06-2991111-8322
傳真：06-2982610
電子信箱：tn1698@mail.tn.edu.tw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歸仁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5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0304726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重申103年強化畢業暨夏令
季節學生心理情緒自我調適與活動安全預防注意事項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3年5月1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30055316號函辦理
- 二、時序進入畢業及夏令季節，學生心理情緒易出現浮動、衍生暴力或其他偏差行為，且近期肇生多起學生戲水發生溺水等不幸意外憾事，殊值警惕與重視；因此，為防範杜絕任何意外或傷害事件再生，請各校落實下列注意事項：
 - (一)落實請假規定，避免肇生危安：時值各級學校應屆學生完成學(統)測、會考，請假人數增加，經常發生長期未到校情況。請各校確依請假規定，檢核學生請假事宜，並做好家長聯繫；另針對長期未到校學生，應適時反向查證、及時實施家庭訪問，以掌握學生動態，確保學生安全。
 - (二)維護校園安全，溫馨畢業典禮：各校確依「維護校園安



全支援協定書」，於5月30日前完成函請轄區警分局（派出所）支援學校畢業典禮安全維護警力作業，同時掌握學生心理情緒狀態，以防止尋仇或聚眾鬥毆之情事發生。

(三) 增強防溺觀念，健康快樂戲水：請學校務必公告轄區「危險水域」，同時透過各項宣導教育，建立學生從事水域運動時的安全認知及自救技能，強化「戲水三不、三要」原則；戲水三不原則：(1) 危險水域不戲水。(2) 酒後飯飽不戲水。(3) 無救生員處不戲水；戲水三要原則：(1) 戲水要充分暖身。(2) 戲水要同伴在旁。(3) 戲水要量力而為。以有效防杜學生溺水事件。

(四) 做好情緒管理，健康快樂學習：請各級學校應運用多元生動、活潑有趣的「情緒管理教育」，透過寓教於樂的方式，深化學生善於運用各項情緒管理調適技巧來適當發洩壓力、心理委屈與不滿等，以避免發生情緒失衡、師生衝突或暴力事件。

(五) 建立正當休閒，深化紫錐花運動：教育學生培養正當休閒活動習慣，避免涉足出入分子複雜遊憩場所，並積極教育學生認識菸品壞處與拒絕毒品，以免學生對毒品危害及藥物濫用認知不足，導致菸品或毒品對身體的戕害，造成自我及家人之終身遺憾。

三、請各校辦理2日（含）以上學生戶外活動前，應至教育部校安中心網頁(<http://csrc.edu.tw/>)「表報作業」選項，填報「各級學校戶外活動登錄系統」，以利查察列管。

四、各校學生如發生意外事件時，請確依教育部「校園安全及



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」，依事件等級(區分甲、乙、丙級)完成通報作業。若遇緊急重大事件請逕以電話通報駐區督學及本科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專設幼兒園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、本局學輔校安科二股、本局學輔校安科、本局特幼教育科

2014-05-27
09:43:44
電子公文
章

裝

訂

21

線